

湛江市自然资源局

关于印发《湛江市自然资源局2023年度汛期地质灾害应急24小时值班表》的通知

各县(市、区)自然资源主管部门，湛江市矿业与地质环境监测中心：

根据《广东省防汛防旱防风总指挥部关于我省进入2023年汛期的通知》(粤防〔2023〕1号)，全省已于3月27日入汛，并要求各地各部门要严格落实汛期24小时值班值守和领导带班制度，及时报送灾情、险情信息。为做好突发性地质灾害应急预警及应急响应工作，确保全市人民安全度汛，全市自然资源系统将实行汛期全天24小时值班制度和领导带班制度。现将《湛江市自然资源局2023年度汛期地质灾害应急24小时值班表》(附件2)印发给你们，请各单位参照我局做法，安排好带班领导和值班人员，将相关人员名单和电话报送到我局地矿科。

汛期值班期间，值班人员要保持电话24小时畅通，切实做好地质灾害的信息报送和协调工作。

附件:1.《广东省防汛防旱防风总指挥部关于我省进入2023年汛期的通知》(粤防〔2023〕1号)

2.《湛江市自然资源局2023年度汛期地质灾害应急24
小时值班表》

湛江市自然资源局

2023年5月29日

(联系人：陈洪基；联系电话：18665779100)

公开方式：依申请公开

湛江市自然资源局办公室

2023年5月29日印发
